

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
第十三屆第十四次選訓委員會會議 紀錄

壹、開會日期：113年3月24日（星期日）下午7時

貳、開會地點：大贏家保齡球館(彰化縣大村鄉中山路三段172號)

參、應出席人員：本會選訓委員

肆、主席：林召集人聖峰

伍、會議內容：

一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二、與會長官致詞：(略)

三、報告事項：(略)

四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會辦理第23屆亞洲青少年十瓶保齡球錦標賽代表隊選拔賽競賽規程(如附件1)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選拔賽預賽日期於113年4月20日至21日假屏東內埔保齡球館舉辦。

選拔賽決賽日期於113年4月27日至28日假屏東內埔保齡球館舉辦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會辦理2024年IBF世界青年錦標賽代表隊選拔賽競賽規程(如附件2)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選拔賽預賽日期於113年5月4日至5日假屏東內埔保齡球館舉辦。

選拔賽決賽日期於113年5月11日至12日假屏東內埔保齡球館舉辦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有關本會參加「第54屆新加坡國際保齡球公開賽」代表隊當選名單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1. 依本會113年度工作計畫辦理，該賽事業於3月23至24日假彰化大贏家保齡球館舉行完成，成績如附件3。

2. 依據代表隊選拔賽競賽規程規定：代表隊選拔依選拔賽總分成績排序，選拔男子及女子選手各六名為代表隊選手，六名選手須包含兩名以上21歲(含)以下，另取候補選手各兩名。惟21歲(含)以下未達兩名則得以21歲以上依序遞補。
3. 選拔賽第1名紀沛淇選手因故無法參賽，提出放棄聲明書，如附件4。

決議：考量紀沛淇選手無法參賽，由選拔賽第5名楊皓婷選手遞補，代表隊選手名單(含候補)，如附件5。

案由四：有關本會參加「第54屆新加坡國際保齡球公開賽」代表隊教練名單，提請討論。

- 說明：1.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3月8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130009647號函備查本會「第54屆新加坡國際保齡球公開賽」代表隊選拔賽競賽規程之第壹拾貳條規定辦理。
2. 置總教練1名，男、女代表隊教練各1名，由選訓委員會就 A 級教練遴選合適之教練擔任。
 3. 遴選方式
 - (1)總教練：由選訓委員會委員就符合於遴選資格之教練人選提名，經出席委員3分之2以上通過，提請理事長聘任。
 - (2)教練：由總教練提名，經選訓委員會出席委員半數以上通過。

- 決議：1. 經委員提名，表決全數通過，由朱宥潔擔任總教練。
2. 由總教練朱宥潔提名，經委員表決全數通過，林秦禾擔任男子代表隊教練，吳浩銘擔任女子代表隊教練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

六、散會：